

《竹润乐选多策略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变更告知函

致尊敬的投资者：

我司拟根据《竹润乐选多策略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》的相关约定通过公告形式对该基金合同条款进行变更，特向投资者告知相关变更事宜。

一、竹润乐选多策略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条款具体修改如下

（一）修订第十一章“私募基金的投资”第（十二）条“投资经理”第1款“投资经理简介”

1、原表述：

“吴启芸女士，上海财经大学金融硕士，具备基金从业资格。历任长江证券（上海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、投资经理；杭州辰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。现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。

以上投资经理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并在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乐征侨先生，2014年6月毕业于南昌大学。2014年8月至2015年11月，任北京协成友联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专员，2015年12月至2017年6月，任上海南天电脑系统有限公司投资研究员，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，任杭州迪普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研究主管，2018年5月至2020年7月，任中诚宝捷思货币经纪有限公司货币经纪人，2020年8月至今，历任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研究员。”

一、合同条款变更生效事宜

可选二：【本次变更将自【2025】年【7】月【1】日起正式生效。】

管理人：上海竹润投资有限公司



（盖章）

【2025年7月1日】